

企业环境检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下称甲方): 广东南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Redacted text block]

一、双方责任:

- 1、 甲方在委托检验前应将检测的内容、执行的技术规范以及其它要求用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需确保其主体工程所有环境设施均已竣工,排污口已按要求规范设置,现场采样时生产设备、处理设施正常运转。
- 2、 甲方如提供资料,则按甲方要求检测且必须为甲方提供的资料、出具的检测数据保密。乙方应严格保守甲方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秘密。
- 3、 乙方必须按国家、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测,在国家颁布实施新的产品标准时,乙方应主动向甲方推荐现行有效的标准。
- 4、 乙方检验必须公正性、合法性 且目的检测数据必须公正

[Redacted text block]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

[Redacted content]

同期满双方无异议的自动续期 如有异议应另行商定并签订新的合同

[Redacted content]

七、补充条款

1. 甲乙双方当事人一方不履行本协议约定内容或者履行协议内容不符合约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协议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申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商定补充约定。

4. 此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约代表（签名）：

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签名）：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
海城路易发商业街62号

联系电话：0757-22609228

传 真：0757-22609060

签订时间：2019年01月01日

签订地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